

改
民國三十一年
訂戰術學教程卷二目錄

第四篇 指揮及連絡

第一章 通則 /

第二章 命令 /

第三章 報告及通報 /

第四章 連絡 /

第一節 連絡設施 /

第二節 連絡實施 /

第五章 文書記述之要則 /

第五篇 情報 /

第一章 通則 /

第二章 搜索 /

戰術學教程 目錄

戰術學教程目錄

二

第一節 要則

第二節 飛行部隊 氣球部隊

第一款 要旨

第二款 偵察飛行隊

第三款 氣球部隊

第三節 騎兵

第一款 大騎兵部隊

第二款 其他之騎兵部隊

第四節 機械化部隊

第五節 其他之部隊

第六節 斥候

第三章 謢報

第六篇 警戒

第一章 通則 48

第一節 要則 48

第二節 對飛機戰車毒氣等警戒之一般要領 48

第二章 行軍間之警戒 46

第一節 要則 46

第二節 前衛 48

第一款 前進行 48

第二款 側敵行及退却行 48

第三節 側衛 48

第一款 側敵行 48

第二款 前進行及退却行 48

第四節 後衛 48

第一款 退却行 48

戰術學教程目錄

四

第二款 前進行及側敵行 66

第五節 騎兵及機械化部隊之警戒 66

第三章 駐軍間之警戒 68

第一節 要旨 68

第一款 一般要領 68

第二款 前哨之兵力編組部署配置並設備 71

第二節 行軍間警戒與駐軍間警戒之相互轉移 71

第三節 前哨營 71

第四節 前哨連 71

第五節 排哨 83

第六節 步哨對空監視哨斥候及巡察 83

第七節 前哨部隊之交代 83

第八節 騎兵及機械化部隊之警戒 83

第一款 騎兵 84

第二款 機械化部隊 85

第九節 於飛機場航空部隊之警戒 86

第七篇 行軍 89

第一章 通則 89

第一節 要則 89

第二節 行軍之種類 90

第三節 行軍速度及一日之行程 90

第二章 行軍之部署 93

第一節 要則 93

第二節 行軍序列 95

第三節 行軍路之偵察及設施 96

第四節 出發時刻 96

第五節 集合 / ०४

第六節 與敵接觸之虞少時之行軍部署 / ०५

第三章 行軍實施 / ०६

第一節 一般要領 / ०६

第二節 夜行軍並奇寒及炎熱時之行軍 / ०७

第三節 自轉車編制部隊及橋之行軍 / ०८

第四節 橋梁徒涉場冰上通過及舟筏渡河 / ०९

第五節 行軍間對空襲機甲部隊之攻擊並受毒氣攻擊時之處置 / १०

第四章 交通整理 / ११

第八篇 宿營 / १२

第一章 通則 / १३

第一節 宿營之種類及其利害並其適用之時機 / १३

第二節 宿營一般之部署 / १४

第二章 宿營地之分配

第三章 勤務員及其任務

第四章 警戒 / 33

第五章 舍營 / 38

第六章 露營 / 43

第七章 村落露營 / 46

第九篇 通信 / 48

第一章 通則 / 48

第二章 通信機關之種類及其任務 / 48

第三章 通信網之構成 / 50

第四章 通信實施 / 52

第五章 通信之祕密保持 / 57

第六章 通信設備之保護及破壞 / 59

戰術學 教程 目錄

八

第十篇 輸送 / 〇一

第一章 通則 / 〇一

第二章 鐵道 / 〇二

第一節 要則 / 〇二

第二節 鐵道輸送 / 〇三

第一款 要旨 / 〇三

第二款 乘車 / 〇三

第三款 下車 / 〇四

第四款 輸送中之動作 / 〇四

第五款 紿養及衛生 / 〇四

第三節 戰場上之鐵路利用 / 〇四

第四節 鐵路保護及遮斷 / 〇四

第三章 船舶 / 〇四

第一節 船舶輸送 / 8/4

第一款 要旨 / 8/5

第二款 乘車 / 8/6

第三款 上陸 / 8/3

第四款 船內之動作 / 8/3

第五款 紿養及衛生 / 8/4

第二節 河川湖沼等之利用 / 8/0

第四章 自動車 / 8/2

第一節 要則 / 8/0

第二節 輸送準備 / 8/3

第三節 輸送實施 / 8/5

第五章 飛機 / 8/0

第十一篇 補給及給養 / 8/1

戰術學 教程 目錄

〇一

第一章 通則 〇一

第二章 兵器之補充 〇二

第一節 要則 〇二

第二節 彈藥補充 〇二

第三節 燃料補充 〇二

第四節 其他兵器之補充 〇二

第三章 紿養及給養諸品之補充 〇二

第一節 紿養之裝備及定量 〇二

第二節 各種給養法及其補充 〇二

第四章 被服及其資料之補充 〇三

第五章 行李之行動 〇三

第十二篇 衛生 〇三

第一章 人之衛生 〇三

第一節 要則

第二節 衛生機關

第三節 駐軍間之勤務

第四節 行軍間之勤務

第五節 戰鬥間之勤務

第二章 馬之衛生

第一節 要則

第二節 馬之衛生機關

第三節 駐軍間之勤務

第四節 行軍間之勤務

第五節 戰鬥間之勤務

第十三篇 兵站

第一章 通則

戰術學教程目錄

戰術學教科目錄

一一一

- 第二章 作戰間兵站一般之推移 〇四五
第三章 兵站線及兵戰線上之設施 〇五九
第四章 兵站業務之系統及區分 〇五八
第五章 軍直轄管區之警備 〇六〇
第六章 各兵戰長官與通行軍隊等之關係 〇〇九
第十四篇 戰場掃除 〇七五
第十五篇 氣象 〇〇九
第十六篇 憲兵 〇〇九
第十七篇 宣傳及宣傳之防衛 〇一七
第一章 通則 〇一七
第二章 宣傳之實施 〇一七
第三章 宣傳之防衛 〇一七
第十八篇 陣中日誌及留守日誌 〇〇四(附)

附錄目錄

- 第一 戰鬥詳報附表（死傷表 単獲表 兵器及燃料損耗表）之樣式
- 第二 戰鬥詳報附錄（飛行記錄昇騰記錄）之樣式
- 第三 行軍長徑之概數
- 第四 露營之隊形及地積概數
- 第五 軍隊輸送請求表之樣式
- 第六 軍需品輸送請求表之樣式
- 第七 鐵道輸送計劃表之樣式
- 第八 軍用輸送券之樣式（其一及其二）
- 第九 輸送人馬材料明細表之樣式
- 第十 自動貨車輸送量之標準
- 第十一 戰時糧秣之定量（其一及其二）

戰術學教程 目錄

民國三十一年改訂戰術學教程卷二目錄終

民國三十一年
改訂戰術學教程卷二

崔志雲

第四篇 指揮及連絡

第一章 通 則

軍隊指揮之根源

軍隊之指揮根源於統帥之大權各級指揮官須嚴肅奉行以任其負託之重

指揮與軍紀

軍隊之指揮依嚴肅之軍紀始可期萬全故各級指揮官無論何時何地應以身作則振作軍紀爲要

指揮之要訣

指揮之要訣在確實掌握部下軍隊於明確企圖之下予以適時適切之命令以規律其行動同時對於部下指揮官須予以獨斷活用之餘地

決心

一、指揮官之決心爲指揮之基礎故指揮官之決心須堅確而不可動搖否則指揮錯亂部下無所適從矣

二、指揮官應本於狀況判斷爲適時適切之決心 而決心須明察戰機以精密之思慮與迅速之決斷而定之常以任務爲基礎不可因地形及氣象之不利敵情之不明瞭等而有所躊躇

三、指揮官當決心時 對敵常宜立於主動地位勉力獲得動作之自由尤以出敵意表極爲緊要若一陷於被動地位則必致始終追隨敵人之動作終歸失敗

四、一度決心之後 不可妄事變更雖遇狀況變化亦須不誤其應付

狀況判斷

指揮官爲求其指揮適切須不斷判斷狀況

狀況判斷以任務爲基礎再將我軍之狀態敵情地形氣象等各種資料收集而較量之必可得到達成我任務積極之方策

敵情判斷

敵情中如敵之企圖往往不能明瞭若就既知之敵情再審察其國民性編制裝備戰法指揮官之性格等之特性及當時之作戰能力以推究其應採取之行動尤其於我之方策有重大影響者則於我方策之遂行上可無大錯誤

連絡以應如何遂行我自主的方策之見地爲主而闡明判斷敵情之主旨

各級指揮官爲疏通相互之意志明瞭彼此之狀況以期指揮及協同動作之適切須適時取必要之連絡而使連絡完全之基礎在乎進而保持連絡之精神與關於連絡之適當部署

指揮官之位置 影響於軍隊之指揮上至大可以左右軍隊之志氣故須選定便於指揮部下容易連絡且其威德可及軍隊之地點爲要

司令部及本部之位置爲使傳令等容易發現起見應講求必要之處置

司令部及本部常宜講求對敵遮敝之處置且行直接警戒又對敵間諜之警戒尤應嚴密